

我变成了恐龙

---

我变成了恐龙

作者：杨鹏

## 我变成了恐龙

—

我变成了恐龙。

这件怪事是在我将自己反锁在房间里的第三天发生的。我干嘛把自己反锁在房间里呢？你一定会问。请听我从头说起：我的妈妈在我出生时就去世了，是爸爸辛辛苦苦地把我拉扯大的，我从小就知道母爱是怎么回事。最近，我的爸爸给我娶一个新妈妈。我不要新妈妈、我怕我的新妈妈对我不好、我怕同学们笑话我、我只想爸爸爱我一个人……在爸爸婚礼那天，我用把自己反锁在房间里的方式来抗议爸爸娶新妈妈，就这么回事。

那天早晨，阳光像金箭一样从窗外射进来，将房间里的一切都染成了金色。当我做了一夜伤心梦睁开眼睛时，我发现有点不平常的是：我的小床不知什么时候塌了，碎了，而我，就躺在那塌了的小床的碎块上，竟然没有感觉到丝毫不舒服。

我想坐起来，可是我办不到，我发现我只能趴着。

我再低头看自己的身体，我差点惊叫起来：我的手和脚都不见了，它们变成了四根像大象的腿一样粗的小肉柱子。我的肚皮也变得圆滚滚的，全身的的皮肤是蓝色的，粗糙并充满了皱折。最怪的是我还长了一根又粗又大的尾巴，它时而蜷曲时而舒展地蠕动着。我怎么啦？我的脑袋四处张望，这时，我看见了大衣橱镜中的自己：天哪，我的脑袋就像蛇的脑袋，眼睛瞪得溜圆——这哪是那个漂亮的小姑娘小透明啊，分明是一只又傻又丑的恐龙。我在一刹那间突然明白了为什么网上称丑女孩为恐龙的原因了。

我变成了恐龙，我该怎么办？

我的第一反应是喊爸爸。可我很快打消了这个念头。没错，爸爸的确曾经是世界上最爱我的人，可他背叛了我，娶了新妈妈。我恨他，我不想让他参与我的事情。我接着又想到给我的同桌胖墩打电话，但我还是放弃了这个想法。胖墩是个胆小鬼，有一回去植物园春游，一只毛毛虫掉到了他的衣服上，把他吓得哇哇大哭，还是我把毛毛虫从他衣服上拿开来的，他要有办法

---

帮我才怪呢。我又想到了给医院打电话。但我转念一想还是算了：只听过医院能治感冒拉肚心脏病，可从没听说过医院能治人变成恐龙的病。我妈妈就是生我时大出血死在医院里的，我怎么能够相信医院呢？再说到医院治病要花一大笔钱，这钱只能是爸爸来支付。我说过我不想让爸爸参与我的事情，我才不去医院呢！

想来想去，我想只有一个办法：离开这个家，让爸爸和新妈妈永远也找不着我。

我打开了窗户，毫不犹豫地往外跳。我家住在二楼，对于我这么一只健硕的恐龙来说，不算太高。我重重地落在了一个清洁工人的垃圾车上，把垃圾车给压扁了。垃圾工人用惊恐的目光望着我。我没有理他，在黎明洒满了阳光的街道上狂奔起来。

## 二

我变成了恐龙，而不是百万富翁，因此，我要像大多数人一样，靠劳动来养活自己。

我一边流浪一边寻找工作。可是半个多月下来，我

---

除了收到一大堆警察给我的罚款单外（当我过马路时，总会有许多好奇的行人停下来看我，于是造成了严重的交通堵塞。警察就是因为这个罚我的。你说，这能怪我吗？），一份工作也没有找着。

你瞧，当我到面包坊里找工作时，面包坊的老板一瞅见我饿得瘪瘪的肚皮，就用擀面杖把我赶了出来：他怕我不但干不了活，还会把他店里的面包通通吃个精光。

我到公司里去求职，老板让我填写求职简历。我一弯腰，高高翘起的屁股就把天花板上的吊灯撞了个粉碎。我一转身，就撞翻了一排柜子。我抬腿又放下，把一个写字台踏扁了……我的到来给那个写字楼里的电灯、家俱、门窗……带来了毁灭性的灾难。到了最后，保安们拿着电棍把我逼出了写字楼。

我想到学校里代课，可是，我自己还是个小四年级的学生。我写作文时经常写错别字，应用题十道有九道做不出来。我去当代课老师，岂不是误人子弟？

.....

最后，我在海边的码头上找到了一份工作：搬箱子——将岸上的箱子搬到船上，或者将船上的箱子搬到岸上。因为我是恐龙，力气大，比别人搬得多搬得快，老板便聘用了我。我努力地工作，挣来的钱虽说比别人多了10倍，但仍然只能勉强糊口——我的饭量可是别人的20倍啊！不过好景不长，我很快就被解聘了：因为我的到来，令许多人失去了搬箱子的工作，从此没有了生活来源。那些人怀恨在心，就到老板那里说我坏话。老板坏话听多了，于是就不信任我，炒了我的鱿鱼。

我平生第一次感受到人心的冷漠与世道的艰险。

我无所适从地在海边走来走去，饥肠辘辘。

天上那轮冷月，整个晚上都陪伴着寂寞的我。

三

”救命啊——”

清晨，不远处传来孩子的呼救声，将斜靠在椰子树树干上睡得迷迷糊糊的我吵醒。我定睛一看，只见海面

---

上有两只小手在扑腾着，一个小小的脑袋时沉时浮——有人溺水了。

我腾地一下立起来，二话不说，飞快地朝溺水的孩子跑去。我是恐龙，恐龙生来就会游泳，因此，我很容易就游到那个男孩身边，用嘴巴叨他的后衣襟将他叨了起来，然后转动脖子，放到我宽阔的背上，把他带回了沙滩上。

这时，孩子的父母也赶来了。他们抱起奄奄一息的孩子，一声声地呼唤着他的名字。望着他们那痛苦、殷切、焦急、关爱的目光，我突然想起了爸爸，眼睛有些潮湿。不过，我很快把思路转到了别的地方——爸爸娶了新妈妈，我恨他，我不要他管我的事。

男孩总算被抢救过来了。男孩的父母对我说不管我提什么要求，他们都可以满足我。我摇摇头说我没有要求，转身就要离去。这时，男孩冲过来抱住了我一条粗壮的后腿，不让我走。男孩的父母便问我是否可以留下来当孩子的保姆。我想了想，点头同意了——那样的话，我至少可以从此不挨饿。

---

于是，我的命运发生了改变：男孩的爸爸是个亿万富翁，非常富有。我和他们一起住进了别墅里，富翁还为我专门盖了一个巨大的、装有暖气和空调的棚子供我住宿。我虽然饭量大，但我吃掉的那些钱，对于富翁来说，只是九牛一毛，根本不在话下。我因此过上了一段衣食无忧的生活。

在富翁家的日子里，我每天都和男孩一起玩儿。他经常用手帕蒙上我的眼睛，在院子里和我捉迷藏，我什么都看不见，经常碰坏桌子、椅子、围墙什么的，不过，富翁非常慷慨，从不因为这些事情责备我。我们还一起看电视、打电子游戏机、听音乐……那段时光确实很让人留恋。

有句老话说：美好的时光总是不会长久。我的经历恰好是这句老话的佐证：我在富翁家过了大半年。一天上午，我把脖子伸得梗直，与地面呈45度角，让男孩子把它当滑梯从脖子上滑到我的背上再滑到地板上。没想到男孩滑到一半时突然摔到了地上，右手摔成了骨折。当时富翁正好开门进来，看见眼泪汪汪的儿子，他

---

非常生气地把我给责骂了一顿——他这时完全忘了我曾是他儿子的救命恩人。人真是健忘啊！从此，他和我之间便心存芥蒂。

又过了一个月，报上突然登载了一条新闻，说恐龙身上有一种致命的病菌，一亿七千万年前恐龙之所以全部灭绝，就是这种致命细菌惹的祸。富翁看了这条新闻，把我叫了去，给了我十万美金，将我辞退。

我走的时候，已经和我有了感情的男孩子哭得昏天黑地，但是他的父母却死死地拉住了他，脸上漠无表情，不让他接近我一步。

我的心再次掉进了冰窟里。

#### 四

我用富翁给我的钱买了张船票，漂流到了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正好和我家所在的地方处于另一个半球、另一块大陆。

我依然流浪着，像浮萍一样无所归依。

终于有一天，我在一家马戏团里找到了工作：马戏

---

团非常需要像我这样的特型演员。

要成为一名真正的马戏演员，就必须进行艰苦的训练。虽然我在和马戏团老板签约之前一再告诉他我曾经是人，是个可爱的小女孩儿，后来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变成了恐龙，请他像人一样尊重我、宽待我。但是，在训练时，训练我的驯兽师对我却比训练狮子和老虎还要严厉。他们用皮鞭抽我，用污言秽语训斥我，还克扣我的饭钱……老板对此则视而不见。为了生存，我咬着牙忍耐下来。

三个月后，我终于出师了，学会了各种杂技：走钢丝、钻火圈、踩高跷……凡是一名优秀演员们应该会的绝活，我全会。

我开始上台演出。我的第一场演出就引起了轰动。人们给我的掌声经久不息。第二天早晨，当地的各大媒体都报导了我这只会杂技的大恐龙。我一夜成名。以前顶多只能卖出三分之一的马戏票在我演出之后每天都被销售一空，并被炒到了天价。马戏团团长在一个月就成为当地最有钱的富豪。

---

为了牟取更多的暴利，马戏团团长带着我和他的马戏团在世界各地辗转演出。我每到一个地方，就在那个地方引起轰动，并成为当地孩子的偶像。而钱财，也滚滚地流进了马戏团团长的腰包。

我成了马戏团团长的摇钱树，他对我的态度好了许多，像尊重其他优秀演员一样尊重我。驯兽师从此也不敢对我气指颐使，和我说话总是低声下气，点头哈腰。

不久之后发生的一件事再次改变了我的命运：

那段时间马戏团新进了二十几只兔子，想把它们训练成杂技演员。有一天，我看见驯兽师像过去抽我一样用皮鞭抽打那些兔子。想一想，驯兽师的皮鞭抽在我的厚皮上，连我这只恐龙都难以忍受，更何况那些弱小可怜的兔子。于是，我冲上前去用嘴夺过驯兽师手中的皮鞭，用他教训我们的方式教训了他一顿。被我打得皮开肉绽的驯兽师迫于我在老板眼中的地位，敢怒不敢言，但却从此怀恨在心。

一天晚上，在我要表演走钢丝之前，他在钢丝上

---

做了手脚，将钢丝一头的螺丝拧松了。我对此全然不知，一如既往地开始表演。当我走到钢丝中间时，钢丝的一头突然垂了下来，我从30几米的高空中猝不及防地摔下来，人事不知。

当我苏醒过来的时候，我发现自己躺在医院里，两名凶神恶煞的医生叉着腰，要我付医药费。我告诉他们说我和马戏团老板签过协议，如果出了工伤，由老板付钱治疗。医生冷笑着告诉我说马戏团老板昨天听说我被摔成了残废性骨折，早已收拾了东西，带着他的马戏团溜得不知去向了。

没办法，我只好从我身上找我的存折——富翁给我的钱我还没有花完，加上马戏团老板付给我的半年多的工钱，估计够付医疗费吧。

可是，我浑身找遍了，都没有找着存折。这时，医生又告诉我昨天我被送进医院时，有个拿大皮鞭的大胡子已经将我的存折取走了——原来是驯兽师乘我昏迷时偷走了我的存折。

这一下，我可真是叫天天无路，叫地地无门了。

我被那家医院的医生们毫不留情地赶出了医院。

我于是拄着一根用柳树树干做成的拐杖，一瘸一拐地重新开始了流浪生涯。

## 五

我在人类的世界里四处碰壁。我突然醒悟：我之所以如此狼狈，处处遭受歧视与欺凌，是因为我已不再是人了，而是一只恐龙，一只动物，也许我应当回归到丛林中去，到动物里去寻找我的朋友。

地球上的丛林因为人类的滥砍滥伐已不多见。我四处寻觅，终于在南美洲寻找到了是一片比较大的丛林。我一头扎了进去。或许，我将在这里找到家、找到朋友、找到宁静、平等和爱。

我在丛林里遇见了各种各样的动物：大象、狮子、狼、狐狸、狗熊、鹿、猴子、鳄鱼……我试图去接近他们，和他们交朋友，然而，所有的动物都躲着我。

我感到疑惑不解，有一天，我拦住了一只试图逃走的狐狸，问它为什么不敢接近我？它害怕地说：“恐龙

小姐，因为丛林里从来没有过恐龙。对于丛林里的所有动物来说，你是一个异类。没有动物敢接近异类。”

那一刻，我的心碎了。我不知道那只狐狸是什么时候从我身边悄悄溜走的，我也听不见掠过林梢的风声，我更感觉不到我受伤的腿因为关节炎发作引起的刺骨的疼痛……我所感受到的只是天旋地转。

我再次昏厥。

当我苏醒过来时，我离开了丛林。因为丛林也成了我的伤心地。

难道我注定要孤独一生吗？

六

我流浪到了南极。无边的极夜笼罩着我。

我沐浴在地球最南端穿透骨髓的寒风中，浑身直打颤。

我突然想起了爸爸，想起了温暖的家。

我想也许我应当给我的爸爸和新妈妈发一个电子邮件，问候他们过得好不好。

我来到了南极某国的科学考察团营地，我请求他

---

们借我用一下他们的手提电脑。科学家们爽快地答应了我。我于是用嘴咬着一根铅笔，在电脑键盘上敲下了这么一封信：

亲爱的爸爸、还有新妈妈：

你们好！

我在遥远的南极问候你们，你们过得好吗？

我变成了一只恐龙，我不知道今生还能不能见到你们。

我真的非常、非常、非常想念你们。

你们的女儿：小透明

科学家们替我将电子邮件发到了我爸爸的电子邮箱上。

我离开了营地，躺在冰面上打起了盹。不一会儿，我就睡着了。在睡梦中，我梦见自己正置身于温暖的家里，爸爸在厨房里做饭，饭菜的香味扑鼻而至。我还梦见了新妈妈，她长得非常漂亮，手里捧着一束颜色鲜艳的鲜花，放到了我面前……在梦中，我很奇怪自己为什么曾经如此讨厌新妈妈，为什么如此痛恨爸爸替我

---

娶了个新妈妈。我对自己说如果一切可以重来，我会和爸爸、还有新妈妈好好地生活的。然而，梦的结尾却非常无情：一阵突然而至的龙卷风将我的家、我的爸爸、我的新妈妈全刮到了天上。我追着在天空中摇摇晃晃地飞翔的房子，泪流满面地喊着：“爸爸、妈妈，我爱你们……”

”醒醒，小透明；醒醒，小透明……”

有人在我的耳边轻轻地呼唤我的名字。我睁开眼，惊讶地看见：有一男一女两个衣裳褴褛、背着沉重的行李包的人拄着拐杖站在我的面前，由于饱受雨露风霜的侵袭，他们头发蓬乱、皮肤粗糙、神情疲惫不堪。我再定睛看时，惊讶地发现，他们竟然是我的爸爸和新妈妈。他们其实都还很年轻，不满40岁，但此时却两鬓斑白，看起来却像五六十岁的老爷爷和老奶奶。

“孩子，自从你出走以后，我们俩就变卖了所有的家产，发誓要走遍全世界地找到你。我们走遍了这个星球的每一个角落，都没有遇见你。就在我们都感到绝望的时候，收到了你给我发的电子邮件，我们才知道你

---

的位置，迅速赶来……”

爸爸用沙哑的声音对我说。

“爸爸，我……我再也不离家出走了。”

泪水从我眼中滚滚而下。就在这时，奇迹发生了：我身上厚厚的恐龙皮开始变薄变软，尾巴开始收缩、粗短的腿开始变细……不一会儿，那个难看的、傻乎乎的、饱经风霜的恐龙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漂亮的、大眼睛忽闪忽闪、说起话来像打激光枪的小姑娘——是爱，是亲情融化了我身上坚硬厚重的外壳，使我恢复成原来的我。

我和爸爸、新妈妈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像三棵缠在一起的树，谁也没有办法把我们分开。